证券代码:000633 证券简称:合金投资 公告编号:2021-047

新疆合金投资股份有限公司
第十届董事会第三十一次会议决议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一、董事会会议召开情况

新疆合金投资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第十届董事会第三十一次会议于 2021 年 10 月 14 日(星期四)以现场结合通讯方式召开,会议通知已于 2021 年 10 月 12 日以《公司章程》规定的形式送达各位董事。会议由董事甘霖先生召集并主持,会议应参与表决董事 7 人,实际参与表决董事 7 人,参与表决董事符合法定人数。会议的通知、召集、召开程序及参加表决的董事人数符合《公司法》和《公司章程》等有关规定,所做决议合法有效。

二、董事会会议审议情况

与会董事按照客观、公正、谨慎的原则,经认真审议、依法表决,本次会议形成如下决议:

(一)审议并通过《关于增补公司独立董事的议案》

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 2021 年 10 月 15 日在深圳证券交易所网站和指定信息披露媒体《上海证券报》、《证券日报》、《证券时报》及巨潮资讯网披露的《新疆合金投资股份有限公司关于公司独立董事辞职及补选独立董事的公告》。

表决结果:同意 7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本议案尚需提交公司 2021 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

(二)审议并通过《关于聘任公司总裁的议案》

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 2021 年 10 月 15 日在深圳证券交易所网站和指定信息披露媒体《上海证券报》、《证券日报》、《证券时报》及巨潮资讯网披露的《新疆合金投资股份有限公司关于聘任公司总裁及副总裁的公告》。

表决结果:同意 7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三)审议并通过《关于聘任公司副总裁的议案》

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 2021 年 10 月 15 日在深圳证券交易所网站和指定信息披露媒体《上海证券报》、《证券日报》、《证券时报》及巨潮资讯网披露的《新疆合金投资股份有限公司关于聘任公司总裁及副总裁的公告》。

表决结果:同意 7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三、独立董事意见

公司独立董事对第十届董事会第三十一次会议审议的事项发表了明确同意的独立意见,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 2021 年 10 月 15 日在深圳证券交易所网站及巨潮资讯网披露的《新疆合金投资股份有限公司独立董事关于第十届董事会第三十一次会议相关事项的独立意见》。

四、备查文件

1、《新疆合金投资股份有限公司第十届董事会第三十一次会议决议》;

2、《新疆合金投资股份有限公司独立董事关于第十届董事会第三十一次会议相关事项的独立意见》。

特此公告。

新疆合金投资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二〇二一年十月十五日

证券代码:000633 证券简称:合金投资 公告编号:2021-048

新疆合金投资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公司独立董事辞职及补选独立董事的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新疆合金投资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董事会于 2021 年 10 月 12 日收到公司独立董事黄昌华先生的书面辞职报告。黄昌华先生因个人原因申请辞去公司独立董事以及公司董事会战略委员会委员、审计委员会委员、提名委员会主任委员、薪酬与考核委员会委员职务。黄昌华先生辞职生效后不再担任公司任何职务。

鉴于黄昌华先生的辞职将导致公司独立董事成员人数少于董事会成员总人数的三分之一,根据《公司法》、《深圳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公司章程》等相关规定,黄昌华先生的辞职将在公司股东大会选举产生新任独立董事后生效。在此之前,黄昌华先生仍将按照相关法律法规及《公司章程》等规定继续履行独立董事及董事会专门委员会委员的相关职责。截至本公告披露日,黄昌华先生未持有公司股票,不存在应当履行而未履行的承诺事项。

黄昌华先生在担任公司独立董事及董事会专门委员会委员期间恪尽职守、勤勉尽责,为公司的持续健康发展和规范运作做出了重要贡献。公司及董事会对黄昌华先生任职期间为公司做出的贡献表示衷心感谢。

2021 年 10 月 12 日,公司董事会收到控股股东霍尔果斯通海股权投资有限公司以书面形式提交的《关于提请新疆合金投资股份有限公司 2021 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临时提案的函》,提议补选陈红柳先生(简历附后)为公司第十届董事会独立董事候选人,任职期限与第十届董事会期限一致,并提请董事会将《关于增补公司独立董事的议案》作为临时提案提交公司 2021 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一并审议。

2021 年 10 月 14 日,公司召开第十届董事会第三十一次董事会审议通过了《关于增补公司独立董事的议案》,同意增补陈红柳先生为公司第十届董事会独立董事候选人,任职期限与第十届董事会期限一致。本次增补完成后,董事会中兼任公司高级管理人员以及由职工代表担任的董事人数总计未超过公司董事总数的二分之一。公司独立董事对此事项发表了同意的独立意见。

陈红柳先生已取得相应的独立董事资格证书。按照相关规定,独立董事候选人的任职资格和独立性尚需报深圳证券交易所备案审核无异议后,方可提交公司股东大会审议。

特此公告。

新疆合金投资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二〇二一年十月十五日

附件:陈红柳先生简历

男,汉族,1967 年 2 月出生,中共党员,法学学士。1997 年 12 月至 2014 年 5 月先后任新疆同源律师事务所副主任、主任律师;2014 年 6 月至 2021 年 7 月任新疆西域律师事务所律师;2021 年 8 月至今任上海建纬(乌鲁木齐)律师事务所律师。陈红柳先生已取得中国证监会认可的独立董事资格证书。

截至本公告披露之日,陈红柳先生未持有公司股份,与公司第十届董事会其他董事、第十届监事会监事不存在关联关系,与公司控股股东及实际控制人不存在关联关系。陈红柳先生不存在《公司法》第一百四十六条规定的情形之一:不存在被中国证监会采取证券市场禁入措施或禁入期限尚未届满的情形;不存在被证券交易所公开认定为不适合担任上市公司董事、监事和高级管理人员或期限尚未届满的情形;不存在最近三年内受到中国证监会行政处罚、证券交易所公开谴责或者三次以上通报批评的情形;不存在因涉嫌犯罪被司法机关立案侦查或者涉嫌违法违规被中国证监会立案调查的情形。经在最高人民法院网站失信被执行人目录查询,陈红柳先生不属于"失信被执行人"。

证券代码:000633 证券简称:合金投资 公告编号:2021-049

新疆合金投资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聘任公司总裁及副总裁的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新疆合金投资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于 2021 年 10 月 14 日召开第十届董事会第三十一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聘任公司总裁的议案》和《关于聘任公司副总裁的议案》,同意聘任董事长甘霖先生兼任公司总裁,聘任董事会秘书王勇先生兼任公司副总裁,任期与第十届董事会任期一致。此次聘任后,公司董事会中兼任公司高级管理人员以及由职工代表担任的董事人数总计未超过公司董事总数的二分之一。

甘霖先生简历:汉族,本科学历,2010 年 6 月至 2012 年 8 月,任富士胶片(中国)投资有限公司渠道主管,2012 年 8 月至 2014 年 10 月任新疆天盈房地产开发有限责任公司营销总监,2014 年 10 至今任新疆天盈房地产开发有限责任公司总经理,2018 年 10 月开始任公司董事长。

甘霖先生为公司实际控制人,不存在《公司法》及《公司章程》中规定不得担任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的情形;未受过中国证监会及其他有关部门的处罚和证券交易所纪律处分,不是失信被执行人;不存在因涉嫌犯罪被司法机关立案,侦查或涉嫌违法违规被中国证监会立案稽查,尚未有明确结论的情形;除与董事李强先生为一致行动人外,与公司其他董事、监事及高级管理人员不存在关联关系;符合有关法律、行政法规、部门规章、规范性文件、《股票上市规则》及交易所其他相关规定等要求的任职资格。

王勇先生简历:男,汉族,1987 年 2 月出生,中共党员,会计硕士,中级会计师,中级经济师,已获得深圳证券交易所和上海证券交易所董事会秘书资格证书,独立董事资格证书,具有证券从业资格,基金从业资格和会计从业资格。2014 年 7 月至 2016 年 4 月任山东惠发食品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办公室经理;2016 年 4 月至 2021 年 9 月任广汇物流股份有限公司证券部经理助理,2021 年 10 月任公司董事会秘书。

王勇先生未持有公司股票,不存在《公司法》及《公司章程》中规定不得担任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的情形;未受过中国证监会及其他有关部门的处罚和证券交易所纪律处分,不是失信被执行人;不存在因涉嫌犯罪被司法机关立案,侦查或涉嫌违法违规被中国证监会立案稽查,尚未有明确结论的情形;与持有公司 5%以上股份的股东、实际控制人、公司其他董事、监事及高级管理人员不存在关联关系;符合有关法律、行政法规、部门规章、规范性文件、《股票上市规则》及交易所其他相关规定等要求的任职资格。

特此公告。

新疆合金投资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二〇二一年十月十五日

证券代码:000633 证券简称:合金投资 公告编号:2021-050

新疆合金投资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增加 2021 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临时提案暨股东大会补充通知的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新疆合金投资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于 2021 年 10 月 1 日召开了第十届董事会第三十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提请召开公司 2021 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的议案》,定于 2021 年 10 月 25 日(星期一)召开 2021 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以下简称"股东大会"或"会议"),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 2020 年 10 月 8 日披露的《新疆合金投资股份有限公司关于召开 2021 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的通知》。

2021 年 10 月 12 日,公司董事会收到控股股东霍尔果斯通海股权投资有限公司以书面形式提交的《关于提请新疆合金投资股份有限公司 2021 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临时提案的函》,提请公司 2021 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增加审议临时提案《关于增补公司独立董事的议案》,该提案已经公司于 2021 年 10 月 14 日召开的第十届董事会第三十一次会议审议通过,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 2021 年 10 月 15 日披露的《新疆合金投资股份有限公司关于公司独立董事辞职及补选独立董事的公告》。

根据《公司法》、《公司章程》的有关规定,单独或者合计持有公司 3%以上股份的股东,可以在股东大会召开 10 日前提出临时提案并书面提交召集人。经公司董事会审核,霍尔果斯通海股权投资有限公司持有公司 77,021,275 股股份,持股比例为 20%,作为公司持股 3%以上股东,具备提出临时提案的资格。上述临时提案的内容属于股东大会职权范围,并有明确议题和具体决议事项,提案程序符合《公司法》、《深圳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和《公司章程》等有关规定。公司董事会同意将上述议案作为临时提案提交至公司 2021 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

除增加上述临时提案外,公司经审核发现原通知中通过深圳证券交易所交易系统进行网络投票的具体时间有误,现将本次股东大会通过深圳证券交易所交易系统进行网络投票的具体时间由"2021 年 10 月 25 日上午 9:30 至 11:30、下午 13:00 至 15:00"更正为"2021 年 10 月 25 日上午 9:15 至 9:25、9:30 至 11:30 和下午 13:00 至 15:00"。除上述变化之外,本次股东大会的召开方式、时间、地点、股权登记日及其他会议事项均不变,现将公司 2021 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补充更正通知公告如下:

一、本次股东大会召开的基本情况

1.会议届次:新疆合金投资股份有限公司 2021 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

2.会议召集人:公司董事会,2021 年 10 月 1 日经公司第十届董事会第三十次会议决议召开;

3.本次股东大会会议召集、召开程序符合《公司法》、《公司章程》等法律法规及相关规定;

4.会议召开时间:

(1)现场会议召开时间:2021 年 10 月 25 日(星期一)北京时间 14:30;

(2)网络投票时间:

通过深圳证券交易所交易系统进行网络投票的具体时间为 2021 年 10 月 25 日上午 9:15 至 9:25、9:30 至 11:30 和下午 13:00 至 15:00;

通过互联网投票系统投票的具体时间为 2021 年 10 月 25 日 9:15 至 15:00 的任意时间。

5.会议召开方式:以现场会议与网络投票相结合的方式召开。

本次股东大会采取现场表决与网络投票相结合的方式。公司将通过深圳证券交易所交易系统和互联网投票系统(http://wltp.cninfo.com.cn)向全体股东提供网络形式的投票平台,股东可以在网络投票时间内通过上述系统行使表决权。公司股东可选择现场表决或网络投票方式,如果同一表决权出现重复投票表决的,以第一次有效投票表决结果为准。

6.股权登记日:2021 年 10 月 20 日(星期三);

7.出席对象:

(1)公司股东。于股权登记日 2021 年 10 月 20 日(星期三)下午收市时,在中国证券登记结算有限责任公司深圳分公司登记在册的公司全体股东。因故不能亲自出席会议的股东可书面授权代理人出席(该代理人可不必为公司股东,授权委托书见附件);

(2)公司董事、监事及高级管理人员;

(3)公司聘请的见证律师;

(4)根据相关规定应当出席股东大会的其他人员。

8.现场会议召开地点:新疆乌鲁木齐市水磨沟区昆仑东路 318 号宝盈酒店 8 楼会议室。

二、会议审议事项

提案 1.00:《关于变更公司董事暨提名非独立董事候选人的议案》;

提案 2.00:《关于增补公司独立董事的议案》。

特别提示:

1.上述提案均为普通表决事项,应当由出席股东大会的股东(包括股东代理人)所持表决权的二分之一以上通过;

2.根据《上市公司股东大会规则》、《深圳证券交易所主板上市公司规范运作指引》、《公司章程》等相关规定,上述提案审议的事项,将对中小投资者的表决单独计票并披露;

3.上述提案分别经公司第十届董事会第三十次会议、第十届董事会第三十一次会议审议通过,具体内容详见公司分别于 2021 年 10 月 8 日、2021 年 10 月 15 日在指定信息披露媒体披露的相关公告。

三、提案编码

提案编码	提案名称	备注
		该列打勾的栏目可以投票
100	总议案:除累积投票提案外的所有提案	√
非累积投票提案		
1.00	《关于变更公司董事暨提名非独立董事候选人的议案》	√
2.00	《关于增补公司独立董事的议案》	√

四、会议登记等事项

1.登记时间:2021 年 10 月 22 日(10:30-13:30,15:00-18:00);

2.登记方式:

(1)法人股东持股票账户卡、营业执照复印件、加盖公章的法定代表人授权委托书或法人代表证明书及出席人身份证办理登记手续;

(2)自然人股东持本人身份证、股票账户卡;授权委托代理人持本人身份证、授权委托书(样式附后)、委托人股票账户卡办理登记手续;

(3)异地股东可采用信函或传真的方式登记,在来信或传真上须写明股东姓名、股东账户、联系地址、邮编、联系电话,并附身份证及股东账户复印件,信封上请注明"股东大会"字样。相关资料务必于 2021 年 10 月 22 日下午 18:00 之前送达登记地点;

3.登记地点:新疆乌鲁木齐市水磨沟区昆仑东路 318 号宝盈酒店 8 楼会议室;

邮政编码:830000;

联系人:王勇;

联系电话:0903-2055809;

4.本次股东大会的会期半天,拟出席会议的股东食宿、交通等费用自理;

5.出席会议的股东请于会议开始前半小时至会议地点,并携带身份证明文件、持股凭证、授权委托书等原件,以便验证入场;

6.为配合新型冠状病毒感染的肺炎疫情防控工作,有效减少人员流动和聚集,公司鼓励股东优先通过网络投票的方式参与本次股东大会。

五、参加网络投票的具体操作流程

本次股东大会采取现场投票与网络投票相结合的方式。股东可以通过深交所 交易系统和互联网投票系统(网址为 http://wltp.cninfo.com.cn)参加投票。网络投票的具体操作方法和流程详见附件 1。

六、备查文件

1、《新疆合金投资股份有限公司第十届董事会第三十次会议决议》;

2、《新疆合金投资股份有限公司第十届董事会第三十一次会议决议》。

七、附件

1.网络投票的具体操作流程;

2.授权委托书。

特此通知。

新疆合金投资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二〇二一年十月十五日

附件 1:

参加网络投票的具体操作流程

本次股东大会,股东可以通过深圳证券交易所交易系统或互联网投票系统(http://wltp.cninfo.com.cn)参加投票,网络投票的相关事宜具体说明如下:

(一) 网络投票的程序

1.投票代码与投票简称:投票代码为"360633",投票简称为"合金投票"。

2.填报表决意见或选举票数

本次提案均为非累积投票提案,填报表决意见:同意、反对、弃权。

3.股东对总议案进行投票,视为对除累积投票提案外的其他所有提案表达相同意见。

股东对总议案与具体提案重复投票时,以第一次有效投票为准。如股东先对具体提案投票表决,再对总议案投票表决,则以已投票表决的具体提案的表决意见为准,其他未表决的提案以总议案的表决意见为准;如先对总议案投票表决,再对具体提案投票表决,则以总议案的表决意见为准。

4.对同一提案的投票以第一次有效申报为准,不得撤单。

(二)通过深圳证券交易所交易系统投票的程序

1.投票时间:2021 年 10 月 25 日的交易时间,即 9:15 至 9:25、9:30 至 11:30 和 13:00 至 15:00;

2.股东可以登录证券公司交易客户端通过交易系统投票。

(三)通过深圳证券交易所互联网投票系统投票的程序

1.互联网投票系统开始投票的时间为 2021 年 10 月 25 日 9:15 至 15:00 的任意时间;

2.股东通过互联网投票系统进行网络投票,需按照《深圳证券交易所投资者网络服务身份认证业务指引》的规定办理身份认证,取得"深交所数字证书"或"深交所投资者服务密码"。具体的身份认证流程可登录互联网投票系统 http://wltp.cninfo.com.cn 规则指引栏目查阅;

3.股东根据获取的服务密码或数字证书,可登录 http://wltp.cninfo.com.cn 在规定时间内通过深交所互联网投票系统进行投票。

附件 2:

授权委托书

兹授权委托 先生/女士代表本公司(本人)出席于 2021 年 10 月 25 日召开的新疆合金投资股份有限公司 2021 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并代表本公司(本人)依照以下指示对下列议案投票。本公司(本人)对本次股东大会议案的表决情况如下:

提案编码	提案名称	备注	表决意见		
		该列打勾的栏目可以投票	同意	反对	弃权
100	总议案:除累积投票提案外的所有提案	√			
非累积投票提案					
1.00	《关于变更公司董事暨提名非独立董事候选人的议案》	√			
2.00	《关于增补公司独立董事的议案》	√			

委托人(签名或盖章): 受托人(签名):

委托人身份证号码: 受托人身份证号:

委托人股东账号:

委托人持股数: 股

委托日期:

有限期限:自签署日至本次股东大会结束

注:授权委托书剪报、复印或按以上格式自制均有效。

证券代码:000633 证券简称:合金投资 公告编号:2021-051

新疆合金投资股份有限公司
2021 年前三季度业绩预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一、本期业绩预计情况

(一)年初至本报告期末业绩预告

1.业绩预告期间:2021 年 1 月 1 日至 2021 年 9 月 30 日。

2.预计的经营业绩:同向下降

项 目	本报告期	上年同期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	盈利:160 万元至 239 万元	盈利:968.10 万元
	比上年同期下降:75.31% 至 83.47%	
基本每股收益	盈利:0.0042 元/股至 0.0062 元/股	盈利:0.0251 元/股

(二) 第三季度业绩预告

1.业绩预告期间:2021 年 7 月 1 日至 2021 年 9 月 30 日。

2.预计的经营业绩:同向上升

项 目	本报告期	上年同期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	盈利:123 万元至 184 万元	盈利:112.85 万元
	比上年同期增长:9% 至 63.05%	
基本每股收益	盈利:0.0032 元/股至 0.0048 元/股	盈利:0.0029 元/股

二、业绩预告审计情况

本次业绩预告未经注册会计师审计。

三、业绩变动原因说明

(一)年初至本报告期末业绩变动的主要原因为:

1、上年同期公司实施了重大资产出售,确认净损益 1,090.87 万元。

2、子公司沈阳合金材料有限公司受市场积极影响,营业收入有所增加;同时受汇率波动影响,汇兑损益大幅减少,年初至本报告期末利润增加。

(二)第三季度业绩变动的主要原因为:

1、子公司沈阳合金材料有限公司受市场积极影响,收入增加。

2、子公司新疆合金窗信股权投资管理有限公司实现投资收益。

四、其他相关说明

本次业绩预告系公司财务部门初步核算的结果,具体财务数据将在 2021 年第三季度报告中详细披露,公司将严格按照相关法律法规的要求,及时做好信息披露工作,敬请广大投资者注意投资风险。

特此公告。

新疆合金投资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二〇二一年十月十五日

证券代码:300942 证券简称:易瑞生物 公告编号:2021-084

深圳市易瑞生物技术股份有限公司
第二届董事会第六次会议决议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一、董事会会议召开情况

深圳市易瑞生物技术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于 2021 年 10 月 14 日(星期四)在深圳市宝安区留仙一路 2-1 号易瑞生物 5 楼公司会议室以现场与通讯表决相结合的方式召开了第二届董事会第六次会议。本次会议通知已于 2021 年 10 月 10 日以电子邮件及通讯方式送达全体董事。

本次会议由董事长朱海先生召集并主持,本次会议应出席董事 9 人,实际出席董事 9 人(现场出席董事 4 人,通讯出席董事 5 人);公司全体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列席了本次会议。本次会议的召集、通知、召开和表决程序均符合《公司法》等有关法律、行政法规、规范性文件、部门规章及《公司章程》的有关规定,会议合法、有效。

二、董事会会议审议情况

经与会董事审议并以书面记名投票的方式对本次会议的议案进行了表决,审议结果如下:

1.审议通过《关于与关联方共同投资设立公司暨关联交易的议案》

经审议,董事会认为:公司此次参与共同投资设立公司事项,有利于发挥各方优势,整合资源,实现共同发展,符合公司发展战略及业务需要。本次共同投资资金来源为公司自有资金,本次出资对公司的财务状况及生产经营无重大不利影响,不存在损害公司及股东利益尤其是非关联股东利益的情形。

表决结果:同意 7 票;反对 0 票;回避 2 票;弃权 0 票。

关联董事朱海、王金玉回避了本次表决。

《关于与关联方共同投资设立公司暨关联交易的公告》(公告编号:2021-086)同日刊登在《证券时报》《中国证券报》《上海证券报》《证券日报》及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

三、备查文件

1.公司第二届董事会第六次会议决议;

2.独立董事关于第二届董事会第六次会议相关事项的独立意见;

特此公告。

深圳市易瑞生物技术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2021 年 10 月 15 日

证券代码:300942 证券简称:易瑞生物 公告编号:2021-085

深圳市易瑞生物技术股份有限公司
第二届监事会第六次会议决议公告

本公司及监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一、监事会会议召开情况

深圳市易瑞生物技术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于 2021 年 10 月 14 日(星期四)在深圳市宝安区留仙一路 2-1 号易瑞生物 5 楼公司会议室以现场与通讯表决相结合的方式召开第二届监事会第六次会议。本次会议通知已于 2021 年 10 月 10 日以电子邮件及通讯方式送达全体监事。

本次会议由监事会主席王炳志先生召集并主持,本次会议应出席监事 3 人,实际出席监事 3 人(现场出席监事 2 人,通讯出席监事 1 人);公司董事会秘书、证券事务代表列席了本次会议。本次会议的召集、通知、召开和表决程序均符合《公司法》等有关法律、行政法规、规范性文件、部门规章及《公司章程》的有关规定,会议合法、有效。

二、监事会会议审议情况

经与会监事审议并以书面记名投票的方式对本次会议的议案进行了表决,审议结果如下:

1.审议通过《关于与关联方共同投资设立公司暨关联交易的议案》

经审议,监事会认为:公司本次与关联方共同投资设立公司,符合公司的发展战略与长远利益。本次关联交易符合公平、合理的原则,以同等定价原则现金出资,并根据各自出资比例承担相应的责任;本次共同投资资金来源为公司自有资金,新设公司不纳入公司合并报表,对公司的财务状况和日常经营无重大影响,不存在损害公司及股东利益尤其是非关联股东利益的情形。公司审议该关联交易的程序符合《深圳证券交易所创业板股票上市规则》等相关法律、法规及《公司章程》的规定。

表决结果:同意 3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关于与关联方共同投资设立公司暨关联交易的公告》(公告编号:2021-086)同日刊登在《证券时报》《中国证券报》《上海证券报》《证券日报》及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

三、备查文件

1.公司第二届监事会第六次会议决议。

特此公告。

深圳市易瑞生物技术股份有限公司监事会
2021 年 10 月 15 日

证券代码:300942 证券简称:易瑞生物 公告编号:2021-086

深圳市易瑞生物技术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与关联方共同投资设立公司暨关联交易的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一、关联交易概述

深圳市易瑞生物技术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易瑞生物")于 2021 年 10 月 14 日召开第二届董事会第六次会议,以 7 票同意、0 票反对、0 票弃权、2 票回避的表决结果审议通过了《关于与关联方共同投资设立公司暨关联交易的议案》,同意公司与上海科源电子科技有限公司(以下简称"科源电子")、上海畅合智能技术有限公司(以下简称"畅合智能")以及朱海等 5 名自然人签署《合资协议》,协议各方拟共同出资设立苏州易科新创科学仪器有限公司(暂定名,以工商登记核准名称为准,以下简称"标的公司"),初始注册资本为人民币 2,000 万元,其中易瑞生物出资金额为 400 万元,持有标的公司 20%股权,出资方式为自有资金货币出资。

本次参与共同投资的朱海先生为公司实际控制人、董事长,根据《深圳证券交易所创业板股票上市规则》的相关规定,朱海先生为公司关联自然人,本次与关联方共同投资构成关联交易。关联董事朱海先生、王金玉女士对该议案回避表决。

公司独立董事本次交易发表了同意的独立意见。本次交易无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亦不构成《上市公司重大资产重组管理办法》中规定的重大资产重组,无需经过有关部门的批准。

二、交易各方基本情况

(一)关联方基本情况

1、姓名:朱海

2、国籍:中国

3、身份证号码:43262319730********

4、是否属于失信被执行人:不属于

5、与公司的关联关系:朱海先生为公司实际控制人、董事长,根据《深圳证券交易所创业板股票上市规则》的相关规定,朱海先生为公司关联自然人,本次与关联方共同投资构成关联交易。

(二)协议其他合方基本信息

1、上海科源电子科技有限公司

注册地址	中国(上海)自由贸易试验区郭守敬路 498 号 14 幢 22301-179 室
企业类型	有限责任公司(自然人投资或控股)
法定代表人	袁旭军
成立日期	2003 年 1 月 15 日
注册资本	857.3744 万元人民币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	91310000746509938M
经营范围	从事电子科技、环保科技、生物科技、医疗器械、纺织科技、机械科技领域内的技术开发、技术咨询、技术服务、技术转让、软件的开发、仪器仪表、计算机软硬件、电子产品的销售、弱电工程的安装、调试、维护、投资咨询、企业管理咨询、财务咨询。【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经相关部门批准后方可开展经营活动】
实际控制人	截至本公告日,袁旭军持股比例为 43.2337%,为科源电子的实际控制人
出资方式及资金来源	现金出资

2、上海畅合智能技术有限公司

注册地址	上海市松江区中创路 68 号 13 幢 5 层
企业类型	有限责任公司(自然人投资或控股)
法定代表人	沈利华
成立日期	2019 年 5 月 28 日
注册资本	500 万元人民币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	91310117MA1J3KET3H
经营范围	智能、信息、环保、医疗、检测技术领域的技术开发、技术咨询、技术服务、技术转让,数据处理服务,计算机系统集成,云软件服务,云平台服务,云基础设施服务,企业管理咨询,自有设备租赁,从事货物及技术的进出口业务,机电设备、仪器仪表、自动化设备的销售及维修。【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经相关部门批准后方可开展经营活动】
实际控制人	截至本公告日,沈利华持股比例为 60%,为畅合智能的实际控制人
出资方式及资金来源	现金出资

3、自然人合资方基本情况

姓名	性别	国籍
沈智杰	男	中国
徐辉	男	中国
李朦	女	中国
郭哲	男	中国

科源电子、畅合智能及自然人沈智杰、徐辉、郭哲、李朦与公司及公司实控人不存在关联关系。

本次相关合作方均非失信被执行人。

三、关联交易标的基本情况

1、公司名称:苏州易科新创科学仪器有限公司(暂定名,以工商核准登记为准)

2、公司类型:有限责任公司

3、注册资本:人民币 2000 万元

4、经营范围:研发生产实验室自动化智能化装备、精密科学仪器、生化仪器、环保检测仪器、医疗器械等相关产品、备件及试剂耗材;技术开发、转让、服务、推广、咨询、培训;销售分析仪器、医疗器械设备和配套备品备件并提供相关产品的维修服务;相关产品租赁。(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经相关部门批准后方可开展经营活动)。

上述内容最终以市场监督管理机构核准为准。

5、出资金额及比例:

股东名称	认缴出资额(万元人民币)	持股比例
深圳市易瑞生物技术股份有限公司	400	20%
上海科源电子科技有限公司	360	18%
上海畅合智能技术有限公司	340	17%
朱海	310	15.5%
沈智杰	300	15%
徐辉	100	5%
李朦	100	5%
郭哲	90	4.5%
合计	2000	100%

以上各方均以自有资金货币形式认缴出资,并拟定于 2021 年 12 月 31 日前完成出资。

四、关联交易的定价政策及定价依据

本次交易系公司与其他合资方共同投资设立公司的事宜,交易各方均按标的公司每注册资本 1 元之对价认缴标的公司之注册资本,故各方出资比例为各方认缴的出资额占标的公司注册资本的比例。本次交易遵循公平、合理的原则,由交易各方充分沟通、协商确定,交易价格公允、合理,不存在损害公司及全体股东特别是中小股东利益的情形。

五、协议的主要内容

协议中约定的各方出资金额、出资比例、出资方式及出资期限详见上文,协议的其他主要内容如下:

(一)拟设立公司的概况

1、各方协商一致同意,拟共同出资设立的公司名称为"苏州易科新创科学仪器有限公司",具体以工商登记核准的名称为准。

2、各方协商一致同意,标的公司的组织形式为有限责任公司,拟注册的经营范围为研发生产实验室自动化智能化装备、精密科学仪器、生化仪器、环保检测仪器、医疗器械等相关产品、备件及试剂耗材;技术开发、转让、服务、推广、咨询、培训;销售分析仪器、医疗器械设备和配套备品备件并提供相关产品的维修服务;相关产品租赁。(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经相关部门批准后方可开展经营活动)。

3、各方协商一致同意,标的公司住所拟设立于苏州市,由科源电子与房屋所有权人或经营管理者签署相关《租赁协议》,租赁费用将先由科源电子垫付,待标的公司成立后再由标的公司予以支付。

4、标的公司的经营期限为 20 年,自营业执照签发之日起算。

(二)标的公司的设立

科源电子负责将标的公司设立所需的各项文件提交工商行政管理机关;负责办理公司设立所需的各项手续,包括但不限于办公地点的租赁,银行账户的开立,刻制印鉴公章以及标的公司所需的各项证照的办理。其他各方应当配合科源电子工作,并及时签署办理各项手续所需文件。

(三)标的公司治理结构及特别约定

1、股东会

股东会由标的公司全体股东组成,是标的公司最高权力机构。股东按照实缴的出资比例分取红利;标的公司新增资本时,股东有权优先按照实缴的出资比例认缴出资。股东会会议由股东按照实缴出资比例行使表决权。

除协议另有约定外,标的公司的股东之间可以相互转让其全部或者部分股权。股东向股东以外的人转让股权,应当经其他股东过半数同意,且新股东需同意按照协议及公司章程的约定,继续履行股权出让方应当承担的义务。各方应就其股权转让事项书面通知其他股东征求同意,其他股东自接到书面通知之日起满三十日未答复的,视为同意转让。其他股东半数以上不同意转让的,不同意的股东应当购买该转让的股权;不购买的,视为同意转让。经各方同意转让的股权,在同等条件下,其他股东有优先购买权。

2、董事会

标的公司董事会由 5 名董事组成,易瑞生物提名 2 名,科源电子、徐辉、畅合智能各自有权提名 1 名,股东会选举产生。标的公司董事长由徐辉提名的董事担任。

董事会审议事项需经全体董事的二分之一(含二分之一)以上同意方可通过。

3、监事

标的公司不设监事会,设监事一名,由科源电子提名,股东会选举产生。

3、总经理

标的公司设总经理 1 名,由董事长提名并经董事会聘任,每届任期三年,可连聘连任,并依照《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及公司章程的规定行使相关职权。总经理负责标的公司日常经营管理,拟订经营方向及产品策略等重大事项。

4、法定代表人

标的公司的法定代表人由总经理担任。

5、特别约定

易瑞生物、科源电子双方承诺,未来如标的公司委托易瑞生物、科源电子研发或开发技术及/或产品(下称"产品")的,前述产品的知识产权、生产和销售权利均归属标的公司独立所有。

各方同意,标的公司产品通过易瑞生物渠道进行销售的,易瑞生物应与标的公司签署符合商业规则的销售协议。

各方同意,标的公司使用易瑞生物、科源电子的原有技术、产品或知识产权时,应签署符合商业规则的协议,包括但不限于技术服务协议、委托研发协议、授权协议等。

同时,易瑞生物、科源电子双方承诺,未经双方一致同意,对于标的公司拥有知识产权的产品均不独立进行生产、销售,且产品的知识产权授权及/或许可均需征得双方一致同意。具体前述事宜以届时各方签订协议为准。

(四)竞业禁止

1、除目前各方已经形成的业务模块外,未经各方一致同意,在持有标的公司股权期间以及退股后的 5 年内,各方不得以任何形式从事或帮助他人从事与标的公司形成竞争关系的任何其它经营业务。

2、各方协商一致同意,若一方违反本条的约定,致使标的公司的利益受到损害,违约方须就标的公司及守约方遭受的损失承担赔偿责任。

(五)违约责任

1、如发生以下任何一事件则构成该方在本协议项下之违约:

(1)任何一方违反本协议的任何条款;

(2)任何一方违反其在本协议中作出的任何保证或承诺,或任何一方在本协议中作出的任何保证或承诺被认定为不真实、不正确或有误导成分。

2、各方同意,本协议违约金为违约方所持标的公司股权认缴出资金额的 30%。

3、支付违约金不影响守约方要求违约方赔偿损失、继续履行协议或解除协议。

4、违约方应当向守约方支付违约金,并赔偿因其违约而给守约方造成的损失以及守约方为追偿损失而支付的合理费用,包括但不限于律师费、诉讼/仲裁费、执行费等。

(六)争议解决

任何因本协议的解释或履行而产生的争议,均应首先通过友好协商方式加以解决。如协商未果,则任何一方有权在该等争议发生后,将争议提交标的公司所在地有管辖权的人民法院诉讼解决。

(七)其他

1、本协议的签订、履行、修订、解除和争议解决等均应适用中国法律并依其解释。

2、本协议未尽事宜,协议各方可另行签署书面文件或书面补充协议,该等书面文件或书面补充协议与本协议具有同等法律效力。

3、本协议自各方或其